

广东宝利来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10 年 10 月 21 日（星期四）上午在深圳市南山区内环路 5 号本部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周瑞堂董事长提议并主持，董事会现任成员共 6 人，全体董事出席会议。全体监事、财务总监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通知于 2010 年 10 月 11 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公司各董事。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规定。

经与会董事逐项讨论，通过以下决议：

一、全体与会董事一致表决通过《2010 年三季度业绩报告》；

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此项议案。

二、全体与会董事一致表决通过《公司章程修订案》；

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此项议案。

（一）、原章程：第四十条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十三）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40%的事项；

修订为：（十三）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事项；

（二）、原章程：第七十八条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

（四）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40%的；

修订为（四）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

（三）、原章程：第八十五条 （二）持有或合并持有公司发行在外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可以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董事或由股东代表出任的监事候选人，但提名的人数必须符合章程的规定，并且不得多于拟选人数。

修订为(二)持有或合并持有公司发行在外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三以上的股东可以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董事或由股东代表出任的监事候选人,但提名的人数必须符合章程的规定,并且不得多于拟选人数。

本议案经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批准后,需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全体与会董事一致表决通过《调整公司内部审计工作人员的议案》;

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此项议案。

为严格执行《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公司章程》以及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现同意调整由陈英伟副总经理全职担任公司内审部门负责人,负责并实施公司内部审计工作。

陈英伟副总经理担任公司内审部门负责人期间,不再分管贸易部具体业务。

四、全体与会有表决权董事一致表决通过《确认 200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议案》;

该决议事项实施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制,关联董事周瑞堂先生、殷刚先生回避表决。

其余与会董事同意票 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此项议案。

董事会同意确认:2006 年度公司与深圳市宝安宝利来实业有限公司下属酒店提供酒水业务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 619 万元,毛利约 53 万元

五、全体与会有表决权董事一致表决通过《确认 200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议案》;

该决议事项实施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制,关联董事周瑞堂先生、殷刚先生回避表决。

其余与会董事同意票 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此项议案。

董事会同意确认:2007 年度公司与深圳市宝安宝利来实业有限公司下属酒店提供酒水业务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 590 万元,毛利约 48 万元

六、全体与会有表决权董事一致表决通过《确认 200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议案》;

该决议事项实施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制,关联董事周瑞堂先生、殷刚先生回避表决。

其余与会董事同意票 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此项议案。

董事会同意确认:2008 年度公司与深圳市宝安宝利来实业有限公司下属酒店提供酒水业务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 701 万元,毛利约 67 万元

七、全体与会有表决权董事一致表决通过《确认 200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议案》;

该决议事项实施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制,关联董事周瑞堂先生、殷刚先生回避表决。

其余与会董事同意票 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此项议案。

董事会同意确认:2009 年度公司与深圳市宝安宝利来实业有限公司下属酒店提供酒水业务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 554 万元,毛利约 52 万元

八、全体与会有表决权董事一致表决通过《确认 2010 年度 1-9 月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议案》;

该决议事项实施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制，关联董事周瑞堂先生、殷刚先生回避表决。

其余与会董事同意票 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此项议案。

董事会同意确认：2010 年 1-9 月公司与深圳市宝安宝利来实业有限公司下属酒店提供酒水业务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 451 万元，毛利约 47 万元

九、全体与会有表决权董事一致表决通过《授权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该决议事项实施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制，关联董事周瑞堂先生、殷刚先生回避表决。

其余与会董事同意票 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此项议案。

董事会同意授权：

1.2010 年度公司与深圳市宝安宝利来实业有限公司下属酒店提供酒水业务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 1000 万元（含 2010 年 1-9 月已完成交易额 451 万元）；

2. 2011 年度公司与深圳市宝安宝利来实业有限公司下属酒店提供酒水业务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 1000 万元；

十、全体与会董事一致表决通过《深圳证监局现场检查的整改报告》；

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此项议案。

十一、全体与会董事一致表决通过《规范财务会计基础专项工作整改总结报告》；

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此项议案。

十二、全体与会董事一致表决通过《财务会计负责人管理制度》；

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此项议案。

十三、全体与会董事一致表决通过《员工培训管理制度》；

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此项议案。

十四、全体与会董事一致表决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修订案》；

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此项议案。

为建立防止股东对上市公司资金占用的长效机制，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修订案》第三章〈职责权限〉中增加如下条款：

“（七）每季度对公司与股东、关联方往来情况进行检查，并就检查期内股东占用上市资金情况向董事会提交报告。

当发生股东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况时，公司董事会应立即向监管部门报告，依法进行信息披露，并制定期限，跟踪和落实的资金回收。

如董事会在股东占用上市资金回收事项上未能尽责，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直接向监管部门报告。”

十五、全体与会董事一致表决通过《召开二〇一〇年度临时股东大会事项》；

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此项议案。

1. 召开时间：2010 年 11 月 18 日（星期四）上午 10:00-11:30
2. 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内环路五号锦兴小区管理楼二楼公司本部会议室
3. 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4. 会议议题：（1）审议决定《公司章程修订案 2010-2》；
 （2）审议决定《2006-2009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议案》

特此公告

广东宝利来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〇年十月二十五日